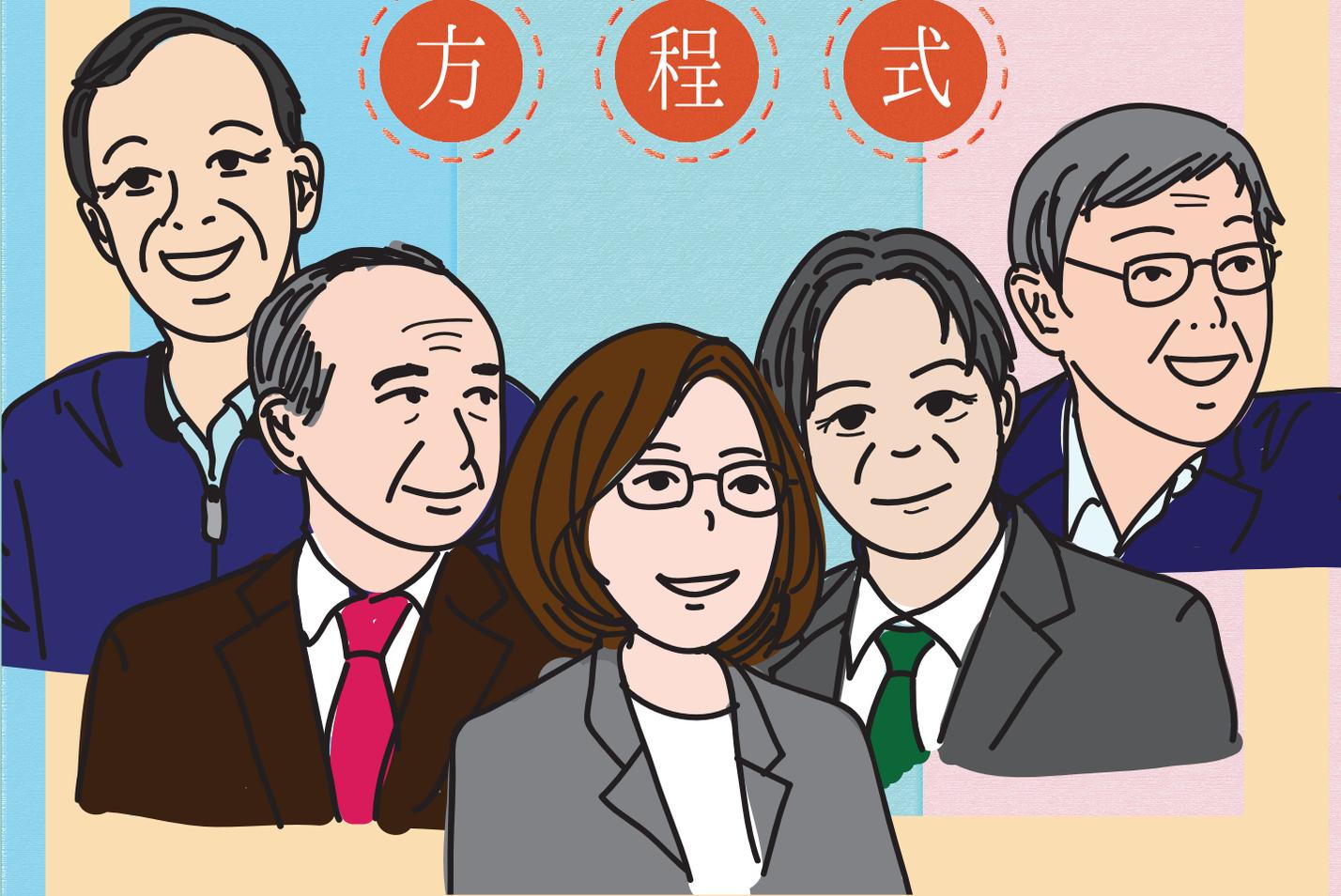


# 初選

## 方程式



主題專欄/初選方程式 總統誰與爭鋒？

特別專題/反同專法，mī-thang!

活動剪影/新文化教室—政治新起點 社會新力量

總統府近況/專注外交 深化友邦關係

立法院近況/尤美女：走完最後一哩路 實現台灣婚姻平權

好朋友近況/阮昭雄：由北市南港防災演習論城市安全

新文化

NO.020

# 目錄

contents

創辦人有約	P.3
董事長有約	P.4
主題專欄	P.5
時事評論	P.12
活動剪影/新文化教室	P.16
特別專題	P.18
總統府近況	P.22
立法院近況	P.24
行政院忙什麼	P.27
好朋友的近況	P.30

# 從阿波舞 看台日命運共同體

新文化基金會創辦人/謝長廷



春暖花開，大地向榮，日本是四季分明的國家，花草景象也由蕭條轉為繁華，我也趁著花朵盛開借為背景，拍攝自創的流體太極影片，並上傳臉書跟大家分享，其實流體太極不是拳術，已經從套路拳架解放，隨興自然，依身體狀況而動，覺知每個動作，綿綿不斷，如行雲流水，其中也有圓形運轉、循環不已、陰陽互跟、以及欲左先右的反律原則，故以太極為名。打快會變成太極街舞，打慢就是街舞太極，舞術和武術在某個境界是相通的。

流體太極是隨性自然，忘卻形式。不過上個月初，我出席華僑團體活動時觀賞阿波舞表演，卻也發現「形」也有不同的美麗。根據阿波舞發源地德島縣廳的資料揭示，此舞已有400年歷史，跳舞的團體稱之為「連」，近年我們東京的華僑團體也組成「台灣連」積極參與，搭配男女固定的動作以及輕快的節奏，已經成為代表日本的傳統藝術之一，聞名世界。在那場晚會上，大家一同跳舞，氣氛熱烈非常愉快，也體會到日本在很多方面強調「形」，規定何時做什麼事，有何固定動作、道具以及時間等等，這其實就形成一種「制度」，另外日本社會也很強調「參與」，這讓群眾跳脫習慣上以「看熱鬧」的心情去對待事物，在某個程度上，日本的很多

祭典、習俗以及活動，也已經跳脫宗教的領域，進入到文化的層次，而更受廣大歡迎。

舉辦的這些地方祭典、舞蹈等慶祝活動的團體，其實在「形」的影響下以及長遠的時間累積，牽動了地方居民的參與感及連帶感，這不但有助於團結，也讓這些地方形成一個有機體。這就很類似我過去主張的「社區主義」，把旺盛的生命力導向一個終極目標，讓整個社區提升到「共同體」的層次，進而共生、共榮。

其實，「社區」的德文本來跟「共同體」是同一字的，後來中文變化成狹義的空間。所以，這個社區的原義並不是侷限的，而是根據議題涉及的範圍有所不同，例如舉辦地方慶典，則鄰里就是社區；但若講愛河，則愛河流域周邊縣市就是社區；如果指我們要不要加入國際組織，那台灣就是社區；談到亞洲的區域穩定及和平，則涉及的國家就是社區。

在我的觀察，「制度化」以及「長遠化」兩件要素，有助於建構社區主義，進一步產生命運共同體概念的做法，這也是我不論從政或是在日本推動政務時所遵守的信念，希望台日之間能夠在這樣的架構之下，形成友好的「台日命運共同體」一起為國際社會作出更多貢獻。

## 廣納民意 迎接蛻變

新文化基金會董事長/林耀文



隨著2020年總統選舉年的到來，關於總統初選的新聞也漸多。民進黨可貴的是長期以來追求民主的價值，及不斷更新、建立制度，才能取信於民；民進黨過去曾經有「現任優先」的制度，像是在去年地方選舉優先讓現任競選，而這次的總統大選訂立初選機制，而在此之前還有協調機制，既然訂了遊戲規則，定要依此規則進行。

國民黨的搖擺不定、扭捏作態在近期的新聞中得以看見，因為「韓流」在去年給國民黨足夠的信心，表態要參選總統的人多如牛毛，但每個人也因為急著想要爭取選民支持，所有論述與表現只有「假」字可形容，但也忽略現在的社會最討厭「假」。我認為國民黨與民進黨在這次選舉初選所呈現出來的態度及觀感，非常明顯可以感受到，比起國民黨的矯揉作樣，民進黨相對真誠、堅定。

再提到民進黨初選的消息，看到很多黨員也好，民意代表也罷，表態、團結的聲浪不斷，甚至還有人憂心民進黨分裂，但有什麼好畏懼？為什麼會有「分裂」的問題？對政黨而言，共同推出優秀的總統參選人才是所謂「團結」，初選的時候就不斷喊話要團結、爭先表態，豈不是在暗指領表登記的人

就是不團結？我認為蔡英文與賴清德對民進黨而言都是優秀的人選，兩個優秀的人比較後，再推出最優秀的候選人，這才是對人民負責、為民著想的一種表現。不像國民黨現在看來一團混亂，民進黨已經準備好要直球對決。

而國民黨立委不去督促自己的黨內初選，只會用盡方法打擊民進黨，這證明國民黨只會出一張嘴。在我看來，國民黨的上下所有人都不敢得罪吳敦義，若韓流重要，那為何沒有人想要將吳敦義拉下台？人人都想要「韓流」，卻因為自身的政治利益不敢言，如此鴛鴦心態、會講不會做的政黨，人民會選擇讓其來治理國家嗎？

民進黨在這次初選的過程到結果出爐，都應該趁這個機會廣納民意，這才是接地氣；這才是聽取人民的聲音；這才是真正反省過後，越發進步的政黨。我可以明白地說，賴清德的參選給民進黨一個蛻變的機會，正因為有競爭，才會讓賴清德或蔡英文更加優秀，更聽得進人民的心聲。如此一來，人民才會認為民進黨有深度的檢討，清楚告訴台灣人，不管是誰勝出，民進黨一定會蛻變，也準備好蛻變，重新贏回人民支持。



主題專欄

## 初選方程式 總統誰與爭鋒？



中選會宣布明年1月11日舉行總統暨立委選舉，近日國、民兩黨總統初選新聞更令選情撲朔迷離。本期新文化就帶讀者一同了解兩黨對總統初選的態度及對選民的影響！

去年11月地方選舉敗選後，總統蔡英文請辭民進黨主席，隨後賴清德也以「我的離開，才能給總統大破大立的機會」此理由請辭行政院長，彷彿為日後的決定埋下伏筆。民進黨陷入一陣低迷，不過也很快地收拾局面，站穩腳步—卓榮泰主席與羅文嘉秘書長所帶領的黨中央團隊改組，給人煥然一新之感。緊接著兩次的補選，民進黨都守住原先優勢的選區，為艱困的選情止血，穩住2020總統前哨戰。而蔡英文總統以捍衛台灣立場的言論，接連重砲回擊習近平的一國兩制等統戰策略，促成網路聲量一面倒的力挺，並形成了一股「辣台派」的力量。接任行政院長的蘇貞昌將選戰時衝衝與會做事的精神帶進執政團隊，幾次的政策、議題攻防都處理明快，也獲得網路上一片叫好。民進黨的情勢逐漸好轉，蔡英文競選連任之路也似乎得到最大公約數的默許，甚至黨內的初選機制也被默認只是走過流程，一切都走在既定安排的劇本上時，突然半路殺出程咬金，賴清德投入初選，跌破大家眼鏡，也讓民進黨內人心惶惶，深怕一個初選殺個刀刀見骨，恐不利大選。

### 賴清德參選 黨內震撼

賴清德辭去院長一職後，不斷受到媒體詢問2020參選的可能，也持續受到深綠、獨派等力量所勸進，然而都以打贏316立委補選為由避而不談。此次補選中，賴清德卯足全力替郭國文輔選，最終以清流力抗韓流，為民進黨爭一口氣，也強化自身氣勢，低調且堅定的賴清德事前幾乎沒有對外透露，選擇在初選第一天前往登記，轟動眾家媒體，吵了大半年的韓流終於不得不停下來。賴清德由昔日醫界老師陪



▲ 前行政院長賴清德(中)於3月18日上午領表登記參加黨內總統初選。

同，發表決心力挽狂瀾的初選聲明。除了批評國民黨的和平協議與中國政府的威脅、捍衛台灣主權與民主的態度外，更提到了當年2016總統大選以「成功不必在我」之姿力挺蔡英文，而今面對2020的困境選擇站出來承擔，期盼竭盡所能凝聚社會支持的力量。

對於賴清德的「突襲」，民進黨內上下無不感到惶恐。陳菊府秘書長、蘇貞昌院長、鄭文燦市長等黨內大老皆紛紛提出呼籲與憂心，希望不要因為初選而分裂好不容易慢慢站穩的民進黨，團結都不一定會勝選，更何況是分裂。而賴清德承諾為了降低初選的衝擊，會延續之前連任台南市長作法，不插旗、不造勢、不用宣傳車、不掛競選看板、不設競選總部「五不策略」，也希望民進黨的黨公職不用選邊站，也不要派系動員，我們共同好好打一場初選。然而登記初選後，黨內人士開始動作頻頻，台南市議會、幾位台南立委紛紛表態力挺賴清德；英系掌門人陳明文也隨即號召包括英系、正國會、謝系、新系、蘇系、海派等在列28名立委支持蔡英文。茶壺內的風暴正在詭譎的氣氛中醞釀，究竟能否團結一致迎戰2020，恐怕還是個未知數。

## 英賴良性競爭 無分裂問題

然而賴清德投入初選就是破壞團結、為了爭權奪位之人嗎？這麼說恐怕太過偏頗，也太過小看蔡英文、賴清德與民進黨的智慧。民進黨一直以來都以黨內的民主機制為榮，協調的過程、初選的過程難免會有紛爭，但只要做出了決議，全黨上下就會團結一心，出了黨就是全心全力為自家的候選人全力衝刺，絕無二心，因為大家都知道沒有分裂的本錢。透過有競爭性的黨內初選而產生最終的候選人絕非壞事，對於日後的大選反而有所助益。第一，路線的調整與辯論。因為有兩人競爭，在良性競爭下，勢必有立場、政策乃至於路線上的辯論，透過民主機制得到廣泛的討論，能夠帶給民進黨更完整的力量；第二，公平競爭才能心服口服。經過兩人的初選後，才能夠說服不同的支持者，堅定支持最後推派的候選人；第三，重新拿回媒體焦點。過去幾個月以來，媒體大篇幅報導韓國瑜的新聞、隨柯文哲的發言起舞，對於毫無可看性的民進黨初選興趣缺缺，自然也得不到觀眾的注目。藉由這次理性的討論與公平的機制，明快地決定候選人，同時也展現給全台的人民，民進黨處理事情的方式與國民黨纏鬥已久的四個太陽與后羿之爭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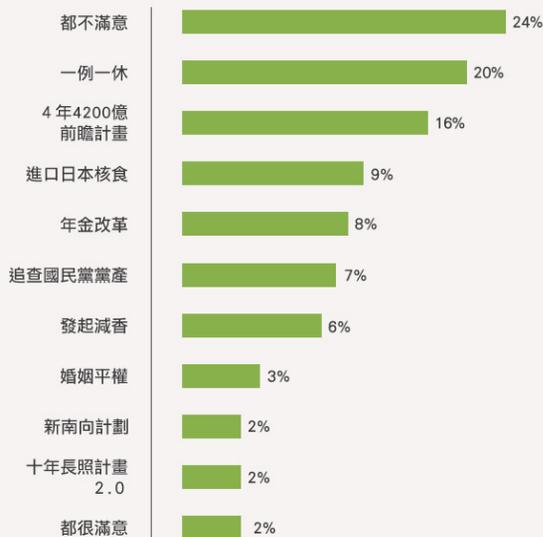
▲ 民進黨黨主席卓榮泰呼籲黨內停止對總統初選表態。

賴清德與蔡英文對民進黨都有很大的貢獻，也各自有為數不少的支持者，對台灣的未來想像與理念相當雷同也十分務實。然而各自也有弱點，下面就兩位準候選人進行優劣勢的分析與討論。

賴清德是台南基層出身的政治人物，一路從立法委員到台南市長，深耕在地。在台南市長任期內有不少政績，深獲民心，甚至在一次颱風假的決策中，做出明快的決定而得到「賴神」稱號。任期即將屆滿之際，北上接任閣揆，英賴合作模式正式形成。以一個務實的台獨工作者自居，成為第一個在國會殿堂表明台獨立場的院長，此一作為和立場，得到深綠和獨派的肯定，比起蔡英文更能夠引發基層支持者的熱情。然而在其領導的行政院團隊，面臨的卻是多項改革的受挫與轉向，最終迎來地方選舉的潰敗，而扛起責任引咎辭職。即便看似政治前途受到嚴重的打擊，基層與深綠的支持者仍不斷有所勸進。甚至出現了民進黨資深四大老：彭明敏、吳澹培、李遠哲、高俊明，登報發布聯名信要求蔡英文放棄連任、交出行政權，看似勸退蔡英文，知情人士卻都深知是為了力拱賴清德而鋪路。在賴清德登記參選當天，以扁系、辜寬敏為首的新台灣智庫發布民調，指出蔡英文的支持度雖有逐漸回穩，但賴清德不分黨派皆勝過對手，給賴清德做了十足的民意後盾。

賴清德擁有深綠的支持，從民調上也似乎勝出，看來是來勢洶洶，卻仍有不少隱憂和困境需要面對。第一，政治誠信問題。先前不論是在行政院長任內或是卸任後，皆對外宣稱擔任行政院長就是為了支持小

### 蔡政府新政策 你最想立即撤銷哪一項？



yamVote 投票區間：2017.07.28 ~ 2017.08.02  
投票區間：4724票

▲ 蕃新聞針對「蔡政府目前所有的政策中，你最不滿意想立即撤銷的是哪一項？」進行yamVOTE網路投票，總共有4724名網友參與投票。

英、2020支持小英競選連任等，從現在的參選看來無疑是有了大轉彎，難免令人有爭奪權位的想像空間；第二，院長任內爭議。在院長任內有許多的議題造成社會上紛擾，不僅激怒了深藍族群如年金改革、轉型正義等，也與進步派陣營撕破臉，如深澳電廠、同婚議題、勞基法修正等。這些議題上的衝突若都屬賴清德的包袱恐怕也不太公允，畢竟行政院長的決策絕大多數是貫徹總統的意志，但在民眾與進步派的感受上，行政院長則是第一線的決策者，首當其衝，這也是台灣政府體制的問題（雙首長制中總統與內閣權責不明），造成賴清德恐怕要招致較多的責難；第三，傳統選戰打法與新興媒體的使用。從賴清德過去執政的經驗，以及近日的動作（拜訪李登輝、陳定南基金會等）來看，仍屬於較為傳統的選戰模式，且不像現今其他政治人物開始經營新興媒體，

對於年輕選民較難有吸引力，距離也較遠。雖說網路媒體的聲量與使用未必能轉換成實質的投票支持，但對於政治人物的聲勢、討論熱度卻有十足的影響，有時甚至扮演著關鍵的力量。如去年全台颯起韓流風潮，從空戰開始打起，再將能量轉換為陸戰，營造勝選的氣勢；第四，如何說服中間選民。賴清德在許多議題上是立基於深綠的立場，能夠牢牢抓住基本盤，是否也能突破同溫層讓中間選民能夠接受，恐怕會是個考驗。如明確台獨立場、特赦阿扁議題，若無法有效化解中間選民的疑慮，易遭受到國民黨攻擊，反向撕裂選民的信任；第五，國際事務的熟悉與否。賴清德過去擔任地方官、中央行政院長，多數仍舊屬於內政議題，對於國安系統、外交事務是否嫻熟和能否有足夠的能力，或許是在這次內外交迫的選戰中執得注意的。再者過去參選總統大位者，多數會與美日有所交流，期盼得到信賴，這方面的表現賴清德目前似乎較為缺乏。

蔡英文方面，不若賴清德辭官後無行政資源也無實質權力，仍然擁有許多的動可以持續前進，但同時肩負著執政包袱與執政優勢，該如何利用資源且擺脫包袱，會是左右是否能夠出線的關鍵。歷經去年的兵敗如山倒，府方很快地有所警覺，找來老經驗蘇院長襄助，力拼扭轉敗選情勢，打造會做事、接地氣的團隊。幾個月前還是票房毒藥的小英是如何氣勢回升的？有勞對岸習近平的文攻武嚇、一國兩制的威脅，還有國民黨一搭一唱的和平協議，都促使了民眾有所警覺。蔡英文迅速且堅毅地回應、反擊，力求捍衛台灣民主、自由、人權的堡壘，無所畏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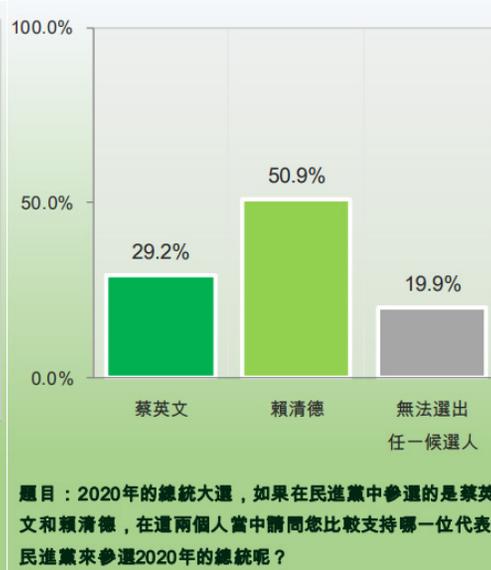


▲ 蔡英文近期與網紅蔡阿嘎合作拍攝影片，引起網友迴響，大讚蔡總統親民。

毫不退縮，接連幾波聲明與言論被大量轉發，也獲得不少盟邦與美國善意的回應與支持。逆勢的聲量終獲翻轉，在網路上的人氣居高不下，形成一股不容忽視的辣台派。接著持續強化社群媒體的經營，FB、IG、LINE、youtube 都不放過，營造出連任勢在必行的態度。有別於過去保守僵硬的模樣，出席HBL、接見中職冠軍等，營造親民的形象。除此之外，對於內政、經濟的議題更是主動出擊，大力宣傳政績，並且對於假訊息的污衊，也迅速澄清。再搭配一波波網路上的宣傳，與蔡阿嘎同台尬台語、與志祺一起開箱出訪行李等再造一波聲勢，讓網路討論的熱度持續維持。

小英似乎已重整腳步，凝聚一批辣台派、年輕人、進步勢力的支持，卻出現了賴清

德的挑戰，看來競選連任之路恐怕不是那麼容易。小英面臨最大的問題是民調上的弱勢與深綠支持者的期待，該如何化解考驗著小英的能耐。首先，民調部分目前雖然緩步止跌回升，卻仍屈居於弱勢，倘若面對國民黨一線人物都還有些差距，更不用提柯文哲參戰的局面了。在網路上有很大的聲量，該如何轉化為實際的支持，年輕人的支持率相較於賴清德高，但年輕人在人口上、投票的忠誠度上，乃至於投票率都遠不及鐵桿綠的支持者，怎麼轉換到不同年齡層、擴大支持者範圍將會是關鍵。再者，如何回應深綠的期待也會是個難題，相較於賴清德的立場，蔡英文因為居於總統之位，必須折衝與妥協，在立場上必須趨近於中間路線，即便有所堅持，但與深綠急切的想法仍有些隔閡，就會造成如政經看民視、獨派喜樂島網內互打的情況發生。最後則是蔡英文該如何用總統的高度來面對初選的結果，勝選了如何癒合黨內傷口、如何與賴清德建立合作模式，乃至於蔡賴配的可能；倘若輸掉初選，又該如何說服支持者，如何漂亮的轉身下台，全力輔選賴清德，都會是艱鉅的任務。



▲ 新台灣國策智庫2019年民調。

## 若不是蔡英文出線會如何？

面對有備而來的賴清德，最終擊敗蔡英文而參選總統並不無可能。然而這並不是表面換候選人、蔡英文顏面問題這麼簡單而已，而是牽涉到了整個政黨政治的運作與協調，這樣的情形可說是前所未有。在兩位力求黨內團結的氛圍下，有人脫黨參選的情形並不容易發生，反而是蔡下賴上的局面會有些問題必須處理，以下就以此局面來分析。

其一，競選團隊與行政團隊分立，如何協調。依照民進黨的步調，四月底前勢必會完成初選，也就是說有半年的時間行政與競選是分開的，即便願意全心輔選，但兩者沒有隸屬，雖屬一黨，卻也將會造成「兩頭馬車」。蔡總統的行政團隊則會陷入看守政府的情況，成了有名無實的跛腳總統，繼續衝刺政績也不是，停下腳步單純看守也不行，因為怕現行政策與候選人政見有所落差，影響整個黨的施政立場。而賴清德的競選團隊也會處處制肘，勢必會被質疑的是，若想法是對的那為何民進黨政府不做，輕則將會陷入無限循環的尷尬局面，重則兩邊有所扞格，成了自家人互扯後腿的狀況。其二，陣前換將如何說服選民。過去以來不論哪個政黨，只要是陣前換將勢必氣勢大衰，難有好的結果。雖然本來就沒有規定現任者必有優先參選連任權，但黨內多有所默契，就得花費十足的力氣進行整合和說服。最有挑戰的倒不是同黨的同志，畢竟同黨最終仍會支持自己人，困難的則是廣大的選民。如何告訴選民換了候選人，因為現任的總統做得不好？倘若是如此，等同於否定了執政黨自己的表現，對於選民而言為何還要支持同一個政黨的候選人，而不是轉而給予其他

政黨機會，這場選戰該如何下去，會是件棘手的事情。初選不是不能進行，而是該如何收尾，不僅是兩人得去面對，更是整個黨、整個行政團隊得去思考的。

## 友黨的支持與整合

太陽花學運後，第三勢力的崛起目前在台灣政壇佔有一定的地位，在過去的議員，未來的國會選舉都將會出馬角逐。然而總統大選，勢必會定於藍綠之爭，頂多加入柯文哲的挑戰，而柯文哲在各項議題的立場，尤其是統獨立場上，已與進步派第三勢力漸行漸遠，理念上似乎難以契合。因此民進黨在總統大選中該如何整合泛進步派陣營，如時代力量、社會民主黨、綠黨、基進黨等勢力會是一件極其重要的策略，也攸關民進黨是否能突破綠營基本盤。因此這場黨內初選，不只民進黨憂心忡忡，泛進步派陣營也積極關注，將牽動著整個2020的戰局。平心而論，進步派陣營對於這兩位候選人的看法，大多是偏向支持蔡英文，各自的選民也多屬年輕世代。會有此結果，即是當初賴清德擔任院長時，許多的議題與所謂進步派有強烈的衝突，甚至爆發了不少抗爭。於情於理



▲ 台北市長柯文哲3月訪美，被外界解讀為選總統赴美「面試」。



▲ 國民黨的「四顆太陽」，左起為高雄市長韓國瑜、立委王金平、黨主席吳敦義及前新北市市長朱立倫。

上，泛進步派陣營很難說服自己的支持者轉而支持過去曾經大力批判的對象，在這樣糾葛混亂的窘境下，難使泛進步派陣營的票源全數開出，也讓國民黨甚或柯文哲能趁隙而入，為2020增添了一些詭譎的氣氛。

### 關於國民黨初選風波

民進黨初選這局對於國民黨來說雖是隔岸觀虎鬥，但卻在一旁喊燒的很賣力。國民黨恨不得民進黨內的初選殺得刀刀見骨，試圖在過程中去挑撥、分化兩邊的支持者，畢竟分裂的對手比起團結的敵人還好對付，甚至可能會使用反面的操作讓結果是有利於國民黨。其實這樣的殷鑑也不遠，過去綠營也曾在2016國民黨初選民調中，策動自己的支持者去支持實際較為弱勢的洪秀柱，促使最終由洪秀柱出線，而後又發生了換柱風波，國民黨當時脆弱的選情又雪上加霜。然而這樣的情況民進黨也不是不懂，況且這次兩位候選人都是重量級有實力的人物，不若當初國民黨初選的情況，因此不論是誰出馬，必定能夠營造團結的力量。不過話又說回來，國民黨

對於自家總統初選的驚濤駭浪可能才是要好好擔憂的。

### 借鏡對手 贏得選民支持

還記得賴清德參選前，媒體的焦點在吵什麼嗎？國民黨在去年地方選舉大勝後，自恃2020總統大選勢在必行，各方人馬與各種太陽浮出檯面，明爭暗奪的宮廷大戲持續上演中，加上了韓國瑜因素更是變幻莫測。從過完年後，對總統大位有企圖者紛紛表態，至今紛紛擾擾，黨中央也拿不定主意，甚至傳出要一路拖到八月才決定人選。原本氣勢正旺，在這樣各方競相口誅筆伐、比拼誰能得到韓國瑜的支持中，逐漸衰弱，觀眾也看膩了各個大老的權謀鬥爭。民進黨正好可以作為一個借鏡，透過公平公正的機制，迅速且細膩的協調，不僅能贏得黨內同志的服氣，也能贏得選民的信任與敬佩。再加上柯文哲搖擺不定的立場，將過去盟友得罪一輪，得不到美方在兩岸立場的支持，網路聲量持續下挫。民進黨在白藍內亂之際，若能穩住自己的陣腳，即便2020是場「三腳督」的挑戰，未嘗不能殺出重圍再次執政。能否勝選，端看初選這局處理的智慧了。

文言成上大聲

# 網紅行銷？

## 當代政治人物的機會與挑戰／文言成



▲ 總統蔡英文在展開「海洋民主之旅」前與網紅志祺(左)合作「總統行李開箱」影片，營造親民形象。

**隨**著網路及社群媒體興起，大眾接收資訊的管道無法與過去相比擬，相較於過去只能透過報紙、廣播、電視等單向式的管道接收訊息。網路及社群媒體以使用者為出發點且互動式的特色，改變了傳統媒體的傳播生態，其影響有好有壞：影響了北非的茉莉花革命、也造就了假新聞的氾濫。對政治人物而言，如何在這種轉變中維持曝光度，是對其幕僚團隊非常大的考驗。

近來蔡英文總統也透過不同的社群平台經營自身形象、說明政策，更與蔡阿嘎、志祺、魚乾等網紅拍攝影片，並藉由「開箱影片」的方式介紹此次「海洋民主之旅」，使邦交國、國宴等過去大眾認為遙遠、無法想像的高層次外交議題，得以透過較為輕鬆詼諧的方式呈現。而臺北市長柯文哲更是臺灣「政治網紅」的先驅，2017年

世大運期間連續八天的網紅行銷成效斐然，今年農曆年節也同樣與多位網紅合作賀歲。

然而，這類的操作手法也備受批評，認為過度注重行銷而非施政本質，或是變相塑造個人形象，但在諸多外在條件下其實也無

可厚非，政府施政與民眾感受兩者間往往脫鉤，透過新媒體讓民眾與政策接軌也非壞事。1930年代經濟大蕭條時期，美國羅斯福總統的「爐邊談話」，也是透過當時才剛起步的廣播，拉近政府與民眾之間的距離，更扮演了激勵美國人民的重要角色。

不論民主國家或威權國家，政治領袖都喜歡透過不斷曝光塑造個人形象，但在威權國家中，大眾並沒有過多的選擇權，只能被動接受具官方色彩的媒體餵養資訊，也容易「神格化」政治領袖；而在多元開放的民主國家中，競逐者勢必極力爭取選民認可，單純將行銷媒介從傳統媒體轉為社群媒體並無不妥，只是實際施政仍須禁得起檢驗。政治人物作為傳播者也應承擔更多責任，避免助長假新聞蔓延，以及社會對立的可能。

# 言論自由的侵害？ 反習學生與台灣「女孩」

文化大學政治系/林健仔

鬥士們拚命掙脫中共的極權枷鎖，那渴望爬出藩籬的手腳正在滲血，黨國的禁忌猶如帶刺荊棘，不願屈服的人就會滿身江紅。

近期越來越多至外國求學的中國學生發表反對習近平獨裁專制或關於藏獨的言論。當抨擊中共和習近平的言論既出，都必須做好難以自保的準備，只要歸國便可能遭羅織入罪，甚至遠在故鄉的親人被需要開刀、被得精神疾病，當局政府會用盡各種手段逼迫他們不得不屈服返國。這些公開表示反對中共當局的中生，包括「Vlog心聲」，以及申請至台灣嘉南藥理大學的李家寶。「Vlog心聲」便透露媽媽突然被國安局帶走，還莫名退出家庭微信群組；李家寶則表示家人並不知情，已經打算學期後到韓國語言學校就讀，他知道若被冠上「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等罪名，他將被人間蒸發。「家鄉」對李家寶來說，已經回不去了。

中國修憲取消國家主席任期、設立新疆集中營、大規模迫害維權律師，這樣漠視民主及人權的國家，連台灣人都受牽連（3月19日李明哲事件屆滿兩年）。諷刺的是一位自稱「平凡台灣女孩」的凌友詩，是體制的既得利益者。擔任中國政委的她自豪說：「能經歷『一國兩制』的實踐、共襄兩岸統一的盛舉，全賴於跳出了台灣狹小的格局。」消息一出，凌友詩遭內政部罰款50萬元。凌友詩表示對判決不服：「將保留申訴的權利。」不過她可能沒想到，雖「申訴」是人民的權利，但今天要是發生在中國可就沒有此機會了。



▲ 擁有中華民國國籍的中國政協委員凌友詩，以台灣立場在政協發表演說，被諷為「差勁的表演」。

前述幾位中國學生和凌友詩不同的是，雖都是表達言論自由，但前者是在既有政體的存在下，談論民主化的改革；另一個則是政體的覆滅，而且以中國的政治實力，台灣確實存在被吞噬的高度風險。對中生來說言論自由涉及整個人身安危；另一個只是台灣身分資格的喪失。對於前者來說，喪失身分資格反而是獲得了自由之身；但是後者呢？喪失台灣身分資格的同時，卻也是凌友詩的作為與期望最終自然形成的結果：兩岸統一。

當然，有人會說處罰那個「台灣女孩」，也是對言論自由的侵害。但他們的行為與遭受的後果，完全不能相提並論。自由應該無限制的保障嗎？自由是一個十分抽象的概念，它可以同時被替換成人身行為的自由，與極權政府對抗；也可以同時替換成壓迫的自由，為極權政府辯護。同樣的，自由的限制也是抽象的概念。所以我們應該找到「實質自由」的意涵，如果我們保障了「被極權政府統一的自由」，或是「極權的自由」，那我們的生活又是如何？這應該才是我們要去探討的。

# 和平協議 真的和平了嗎？

國立東華大學公共行政系/張奕



▲ 國民黨黨主席吳敦義提出若國民黨執政，會與對岸簽署兩岸和平協議，媒體立即整理兩岸和平協議對台影響。右圖來源：自由時報。

挾著2018年底九合一地方選舉選大勝的氣勢，以及「韓流」的助威之下，百年老店國民黨這一陣子頗有枯木逢春之感，黨內的幾顆太陽們日前更先後在媒體面前有意無意中透露出個人對於未來國家運作及走向的看法，問鼎九五的意味十分濃厚。其中引起諸多爭議與討論、同時也最引人注目的話題莫過於「兩岸和平協議」的簽署問題了。2019年初，就在習近平發表對台講話後不久，前新北市長朱立倫的岳父，21世紀基金會董事長高育仁隨後接受報紙專訪表示，與其被兵臨城下逼著就範，不如趁還有籌碼時平等協商，與中國協商簽訂和平協議，時間若拖越久對兩岸和平發展越不利；而國民黨主席吳敦義也隨後於二月表示，若國民黨重返執政，將會洽簽兩岸和平協議。這讓人不禁思考，這份於2016年曾被時任黨主席的洪秀柱透過全代會納入國民黨黨綱、基於國民黨神主牌「九二共識、一中各表」之下所訂立，用來對抗民進黨「台獨黨綱」的

## 和平協議是什麼？

台大國際法教授姜皇池表示，簽署第一個要件是「結束內戰」，即中止「一國」合法政府與叛亂團體、或是一國之內數個政治實體間的武裝衝突。與和平條約的意涵不同。

### 和平條約

具國際法拘束力的條約，且是國家與國家間簽署的國際文件。

### 和平協議

屬國內法之停戰協議，意即將台灣當成中華人民共和國一部分。

## 可以簽嗎？

律師黃帝穎表示，憲法第一條民主共和國原則、第二條國民主權原則、第二章人權保障，及大法官釋字第499號解釋防衛性民主意旨，不容民主台灣與獨裁國家統一，意即違憲主張。

## 簽了會有何後果？

醫師蔡依橙以西藏為例，1951年西藏簽完和平協議後，3年即被武力入侵，屠殺數10萬人，達賴喇嘛流亡海外，連佛教也遭摧毀。



和平協議，背後所代表的意義究竟為何？以「和平」為名的協議竟會在台灣社會引起兩種極端的討論，難道大家不愛和平嗎？為何以和平為名的協議會受到許多人強烈的反對？還是和平協議其實就是條表面上看似平靜的溪流，但其實底下暗藏著許多致命的漩渦呢？

回到和平協議的本質來看，國民黨主席吳敦義日前表示，若重返執政後，在確保中華民國尊嚴與主權獨立，以及維護中華民國權利的前提下，願意與大陸洽簽兩岸和平協議，如此可確保兩岸的和平穩定發展，同時消弭戰爭發生的可能。然而，此言一出卻受到國內諸多國際法學者的批評與反對；例如台灣大學法律學院教授姜皇池就認為，「協定」、「條約」是國家與國家簽屬，並以國際法作為規範的文件；而和平「協議」是屬於「國內法」文件，並不在國際法規範的範疇內。若是兩岸真的簽屬了和平協議，也就表示台灣的執政

者承認當今台海現狀是屬於國共內戰的延續，而藉由和平協議來中止這樣的戰爭狀態，不就也等於台灣執政者間接承認台灣屬於中國的一部份？而在此種情況下，就國際法而言，台灣問題將會成為「中國的內政問題」，此後外國一律無法干涉台灣內政，包括美國對台的武器出售等行為也將會被視為違反國際法的做法。更嚴重的是，若是日後有一方片面撕毀條約引發武裝衝突，依此條約內容，任何國家將無法介入調停，也就是說此條約根本是將台灣拉離國際、推入火坑的做法。對比到吳主席先前的言論，口口聲聲表示顧及中華民國的主權，但是與中共簽署的卻是矮化自身國格、屬於「國內法」範疇的協議，真可謂是掩耳盜鈴、自打嘴巴。

而且，並非是簽署和平協議後就能保證雙方不會發生戰爭，過去幾十年的歷史上已曾有諸多借鏡與警示。例如國共雙方曾於

1946年達成了「一月停戰令」的停戰辦法，可謂是廣義的和平協議，然而最終也未能終止戰爭；而西藏（圖博）也曾於1951年與中共簽署了相關和平協議，換來的卻是各種慘無人道的鎮壓、對藏人的人權迫害直到今日。對比到中共歷年來在國際上無論對於國家人民權利的侵害以及誠信問題，聲名狼藉的情況各國早已有目共睹。而中國國民黨的各個太陽們竟還異想天開的與中共簽署矮化自身國格的和平協議，妄想此後台海和平、再無戰爭，殊不知此行為無異是與虎謀皮。況且，若要確保日後真正的兩岸和平，何不請中共、請習近平主席直接宣布放棄武力犯台就好，如此為何還有簽署和平協議的必要？兩岸和平協議，究竟是確保兩岸和平發展的定海神針，抑或是包著糖衣的毒藥，無論是執政黨還是在野黨，或是台灣人民，在處理以及面對如此重大的議題時千萬不可不慎。



▲ 公民團體反對吳敦義之兩岸和平協議說，圖片來源：美國之音。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陳明通主委(前左)、新文化基金會董事長林耀文(前右)與學員合影。

**新**文化基金會致力於培養政治工作專才，並推廣四大優先理念（台灣優先、文化優先、環境優先、弱勢優先），也舉辦各項青年參與活動，讓青年更關心公共議題。

3/19日，新文化教室第三期正式開課！有別於去年新文化教室為期三個月的課程，這次則縮短為一個月的「精修班」，並邀請實力堅強的講師來為學員上課。新文化基金會林耀文董事長表示，新文化培養出了很多優秀的政治人物與幕僚，包括總統府發言人林鶴明、立法委員趙天麟、台北市議員阮昭雄、台北市政府法務局長袁秀慧、高雄市議員陳信瑜、林智鴻，包括自己也是新文化出身。

「我也常對政治有興趣的年輕人說：『這條路很漫長，你們應該時時回頭檢視自己、問自己的初衷是什麼，有沒有維持當初堅持的模樣。』政治這條路上或許孤單，但是有理想支撐，就會促使自己走得更長遠。」

19日課程為「兩岸關係現況與展望」，邀請

到行政院大陸委員會陳明通主委為學員演講。陳明通主委深入淺出的演講風格一改政府官員無趣的刻板印象，老師能用年輕的語言引起學員共鳴，也讓學員對兩岸關係的現況更加明瞭。陳明通主委也引用國際關係理論來向學員簡單說明美中台關係，也提到兩岸關係的本質為「非合作賽局」(Non-cooperative Game)，兩岸不可能達成具有約束力的協議，非合作賽局也是一種具有互不相容味道的情形。

演講結束後，希望學員可以收穫滿滿，並期待下一次的課程可以帶來更不一樣的政治實務經驗分享，讓學員對政治工作及公共政策討論有更多的見解與想法！



## 學員心得

在今天的課程中，陳明通主委簡單介紹了他在陸委會的工作，並針對兩岸關係的現況進行了分析。陳主委以美中台戰略大三角的概念解釋目前的台海情勢，清楚地說明了長期以來，美中台三方為何會想要維持現狀的原因，以及近年中國的崛起如何觸發了「修昔底德陷阱」，開啟了美中雙方的新一波競爭。這讓我想起，近來時常有統派人士對於政府的親美政策感到疑慮，認為在當前美中關係緊張的情況下，台灣勢必成為美國對中國的馬前卒，並主張台灣應與中國簽署和平協議。然而，對於這些言論，我認為若是台灣與中國簽署和平協議乃至於進一步的整合，那麼我們所要面對的就不再是中國，而是公認世界第一強權的美國以及其在亞太地區的盟友，難道這樣做對於台灣人民的安全就比較有保障嗎？

此外，陳主委也提到，今年1月2日蔡英文總統針對習近平「一國兩制」等言論的迅速回應，並非是單方面接收到對方訊息才想出的回應，而是如同下棋一般，先預測對手可能的動作、想出對應的方式，並在對手行動之後，從預先準備好的對應方式中進行正確的選擇。有人說，最近蔡總統與其他政府官員的發言像是「撿到槍」，在我看來，槍是早就準備好的，只是之前都沒有使用罷了。這次在陳明通主委的身上，我看到的不是去年敗選後的失望與自暴自棄，而是對於台灣與民進黨來說，更光明的未來。

## 活動花絮





特別專題一

## 反同專法，m̄-thang!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系 梁廷璋 / 政治系 林健仔

**尊**重2018年底公投結果，行政院捨棄修改民法，改訂定專法草案。在符合大法官釋字第748號解釋為前提，再參考去年的公投結果下，推出《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草案。不過行政院此舉卻仍遭反同勢力撻伐，下一代幸福聯盟聯手國民黨立委賴士葆、沈智慧等23人，領銜提出民間版《公投第12案施行法》草案，於3月15日上午在立法院會逕付二讀。

「沒關係吧？反正都是增加同志權利，都能結婚的。」事實真的如此嗎？細讀雙方法案內容會發現，政院版與民間版對於同志家庭和婚姻的保障，顯然有很大的差異，而魔鬼就藏在字裡行間裡。

### 政院版專法？修改民法？

#### 異中求同

即便公投結果反映了民意，它只能做為政治人物進行決策的參考，當然更不能違憲，這是國中公民課就教導大家的基本常識。行政院從原先偏向修改民法，後參考民意另推《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專法草案，內容明訂同性伴侶可準用《民法》之規定，確實保障同志權益，包含財產繼承、收養子女等，同性伴侶的義

務權力完全比照異性戀婚姻規範，此舉同時維護了公投結果又合乎大法官釋憲。雖原先挺同一方修改民法的期望落空，但政院版專法仍能給於同志相同保障；行政院最後決定以中性釋憲文為名，也巧妙避開反同方最堅持的「婚姻」二字。

#### 提前進步

值得注意的是政院版專法的結婚要件，雙方皆需年滿18，和民法第980條「男未滿十八歲，女未滿十六歲者，不得結婚」不同。過去普遍認為女性不必接受過多教育，十六歲即可待嫁或結婚相夫教子，因此才有男女結婚年齡規定不同的情況出現。雖然近期性別意識抬頭，一直有修法的聲音出現，但立法者時常怠惰，現今大家又不再和過去那樣早婚，因此該修法便遭擱置。倘若政院版專法真的實施，勢必會遇到同性伴侶結婚規定和異性伴侶不同的問題，輾轉督促民法第980條修改，進而達成多年以來的修法目標。政院的《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可說是引領多元性別平等和社會進步的模範法案。

### 解密反同專法： 魔鬼藏在細節裡！

和政院版幾乎複製《民法》不同，《公投第12案施行法》（以下簡稱反同專法）的名詞定義和實質內容都與政院版有很大的差異。反同專法除了拒給同志伴侶「婚姻」的身分，還另創「同性家屬」名詞，其立法精神和制度面都對同志相對不友善。

#### (1)第四條：成立同性家屬關係的年齡要件

比較民法第980條「男性需年滿十八，女性需年滿十六」的規定，或是政院版專法的同性伴侶「雙方皆需年滿十八」；反同專法第4條，規定同性別之二人皆需年滿二十歲，才可成立同性家屬關係。

#### 債之關係？身分關係？

民法上滿二十歲為成年，才取得行為能力；不過即便未滿二十，只要結婚便視同成年。反同專法第4條規定「滿二十得以成立同性家屬關係」，該法條與民法第12條「滿二十為成年」相呼應。然而民法第12條是適用「債之關係」的規定，而民法第980條適用「身分關係」的規定；也就是說反同專法第4條將同性家屬關係視為「債之關係」，而非民法的「身分關係」。一般異性戀僅需符合民法結婚要件便可適用「身分關係」，但同性戀就必須先等他們「債之關係」的成年，才得以簽訂「同性家屬關係」，並適用債之關係，就如同財產般的債務契約，保障度比身分契約還低。

身分關係具有強烈的公益性，在法律上具有絕對效力；而「債」就只是契約上的權利義務關係，所以僅具相對性。面對身分關係的衝突與比較時，債之關係就會明顯地發生退讓與不足，所以反同專法就告訴了我們：「同性家屬關係並不如異性婚

姻，更不具公益性。」

#### 債之關係vs身分關係的實質影響？

債之相對性應用在同性家屬關係上會引發諸多問題，於是反同專法就設立特別規定來彌補。譬如，反同專法第7條「同性家屬亦具有排他性」，即便是同性家屬，也不得與兩人以上同時簽訂家屬關係。這是因為債之關係，無關於第三人，因此債之關係的約定也不能用來限制第三人。但這樣反同方就等於拿石頭砸自己的腳，他們不願看見的多重伴侶的情形，於是再增加第7條規定來特別限制同性家屬的伴侶數。然而，以數種特別規定「補破網」，最終將仍有漏網之魚，不如政院版直接納入身分關係還要「乾脆」！簡而言之，反同方就是為了一己之私，而立下如此破洞百出的「法案」。

#### (2)第十五條：指定監護人與共同監護

反同團體除了反對同性二人締結婚姻關係外，讓他們最崩潰的還有同性伴侶收養子女的問題，在反同專法第15條就能一眼望穿。該法為同性家屬關係者設下監護子女的重重關卡。反同專法內並未提及收養，而是以「監護」代替。在該草案的架構下，同性家屬只能監護一方的「親生子女」，而不能收養他人的子女，即便是孤兒。更何況，為保障子女之身份，婚姻契約的撤銷不得溯及既往，不過同性家屬的債之關係便不同了，屆時若是實行反同專法，同性家屬若關係遭到撤銷，等同債之契約自始至終的消滅，那麼其一方監護的子女，他的身份保障便會打上問號。

政院版專法收養規定？

政院版專法第二十條明訂同性婚姻關係者，若收養他方之親生子女，得以直接準用關於《民法》之收養規定。民法收養規定分為三類：

- ①被收養子女之父母同意
- ②夫妻（或同性親屬關係）之一方，收養伴侶之子女
- ③被收養之未成年子女，其父母不能為意思表示（如：父母雙亡）。

政院版專法讓同性婚姻關係適用《民法》收養他方子女，就如現今夫妻收養子女，仍需經社工詳細評估及法院裁定認可，兩個爸爸、兩個媽媽與一父一母的家庭並無二致。

### 反同專法：收養是甚麼？可以吃嗎？

反同專法第十五條說明同志家屬關係二人，其中一方得以遺囑或書面委託另一方行使共同監護，「監護權」和前述政院版的「收養」意義完全大相逕庭。以反同專法來舉例：甲男育有丙子，與乙男根據《公投第12案施行法》第四條成立同性家屬關係，甲男再根據《公投第12案施行法》第十五條以書面委託乙男成為丙子之共同監護人。看似並非繁瑣複雜的程序，但這當中存在幾個問題，必須在實務時才可能發覺：

①因性傾向和生理侷限所致，少見同性戀育有親生子女，遑論適用反同專法的同性伴侶若要行使共同監護，僅限於同性一方之子女，該法著實荒謬且苛刻，完全撇除同志家庭得以收養二人之外的他方子女可能性。

②若甲男未留遺囑突然過世，又未書面委

託乙男行使丙子之監護權，將導致雖平時為甲男與乙男共同照顧丙子，但乙男與丙子卻是法律上的陌生人之狀況。

③甲男過世留有遺屬，或與乙男有書面委託，乙男可對丙子行使監護權。但監護權畢竟與《民法》的養父母不同，丙子成年後監護關係自動取消，但這又回歸②之結果。

### (3)第十二條：遺產的繼承

同性家屬關係由於不適用身分法上的規定，自然就沒有民法上遺產繼承規定的適用，在反同專法上以第14條彌補這個「漏網」，然而，這個漏網卻沒有規定「子女」的關係，意思即是，同性監護一方的父母無法將遺產繼承給另一方的子女。

## 釋憲真的很嚴格， 萌萌你先記著。

根據大法官第748號解釋，即便同性婚姻的保障形式，屬於立法者自主決定的範圍。然而，對於同性婚姻的保障，必須在實質上與異性婚姻相同，才符合該號解釋的意旨。但是由上述的分析就可以知道，反同專法在本質上就根本不將同性婚姻視為一種身分契約，而是公益性較低的債務契約，並且在保障上也完全不足，「漏接」之處甚多。相信讀者能比我們發現更多的問題點。這樣充滿惡意的反同專法若實行，很明顯會讓許多同志家庭陷入兩難，且對其子女毫無保障。這也許是反同團體所樂見：同志們必須明白自身處境，自行放棄共組家庭的念頭。而我們相信，這樣的專法，終將是違憲的。

## 特別專題 縣市首長訪美 只有文燦能超越文燦？



▲ 桃園市長鄭文燦率團訪美，網友驚見臉書打卡白宮。來源：鄭文燦臉書。

**桃**園市長鄭文燦訪美層級大突破，成為台灣首位公開踏入白宮的民選地方首長，可見美方的禮遇及重視，此行亦成功奠定其國內政治地位，替「更上一層樓」鋪路。鄭文燦此行除了安排白宮、國務院、會見參眾議員等「政治味濃」的行程，亦訪問洛杉磯、華府、紐約，進行城市交流，也前往智庫演講、大學與學者交流、參加僑宴等。美國政界、學界、智庫、僑界行程「滿檔」，被形容替後續訪美的首長設下「鄭文燦門檻」。

相較於過去歐巴馬政府的低調行事，今年的川普政府更顯對台灣開放，據中央社報導，過去台灣官員多稱「見到想見的人」，鄭文燦如今可在臉書公布到訪艾森豪行政大樓的照片，不過仍須尊重不透露會晤官員的默契。鄭文燦也說，美方對台灣政治人物訪美，特別是白宮和國務院有很多限制，「這次確實規格有所突破，空間也打開了」，他相信可以看到美方對台灣有更大支持，台美之間距離也縮短。

在此之後的台北市長柯文哲訪美，在華盛頓的行程就變得有點政治意味，不然以前都是產業之旅為主，這次包括美國的國務院、國防部、國安會等政府機關交流，另外也拜訪了智庫。儘管柯文哲與前AIT理事主席卜睿哲 (Richard Bush)、戰略暨國際研究中心 (CSIS) 專家葛來儀 (Bonnie Glaser) 閉門會議，並在白宮國安會拍照，但有了鄭文燦、林右昌的先例，說明美方對接待規格掌握極為謹慎，對柯並未特別禮遇。

鄭文燦也說，台灣國家處境很困難，台灣總統不能去華盛頓特區，只有候選人可以安排去，他直說「我不是為了選總統而去，我沒有要選總統，我支持蔡總統」，表示自己也沒有帶總統的口信，他是去表達台灣的聲音，希望台灣的民主得到美方更堅定支持，這次去的價值就是「讓美國更加了解台灣」。鄭文燦訪美後，讓台灣人更清楚與美國的友好與開放程度，雖台灣還無法突破現今的外交困境，象徵相對於馬政府時期而言更加緊密的台美關係。

# 專注外交， 深化友邦關係

蔡總統3月展開「海洋民主之旅」，出席帛琉雷蒙傑索總統國宴。

**白** 從蔡英文總統在談話中明白指出，不接受九二共識和一國兩制後，近期國際上許多國家紛紛深化與台灣之間的合作。這些合作不僅是蔡總統漂亮的成績單，也是對台灣在國際地位的強化，以下就為大家整理近期蔡英文總統的「外交成績單」。

## 接受日本新聞專訪 表達台灣立場

3月2日蔡英文接受日本產經新聞(産経ニュース)的專訪，專訪中蔡總統以三點強調台灣在國際上的重要性。第一是台灣在區域上的安全扮演一個重要角色，維持台灣之自由民主對全世界來說非常重要；第二台灣之半導體產業對於全世界的高科技產業扮演者重要的角色，最後就是台灣是民主與人權的典範。蔡英文在專訪中所凸顯的

即是總統一直強力捍衛的「台灣價值」，讓全世界能看到台灣。

## 「台灣好朋友」— 與太平洋友邦的深化

近期蔡英文與太平洋島國之間的互動也趨於頻繁，先是馬紹爾群島國會議長凱迪(Kenneth A. Kedi)來訪台灣，希望兩國能在衛生議題上能共同努力，一同對抗中國在WHO上對台灣的打壓。更重要的是，蔡總統從3月21日開始，展開為期8天7夜的「海洋民主之旅」，一次訪問帛琉、諾魯以及在馬紹爾群島參加太平洋婦女領袖聯盟會議，代表台灣與太平洋島國的關係能進一步深化，而蔡總統也會在回程過境夏威夷，象徵台美關係的穩定。

## 與美國關係強化 國際地位提升

台美在3月20日成立「印太民主治理協商機制」，並且美國在台協會(AIT)首次與我國外交部一起舉辦記者會，可以說是台美關係的重大突破。另外美國國務卿在帛琉參加「密克羅尼西亞領袖峰會」時，公開肯定台灣對民主的貢獻。除此之外，台灣也是美國舉辦首屆印太宗教自由會議後第一個海外舉辦的國家。美國在新的印太戰略構想下，台灣不僅是印度與太平洋地緣之間的樞紐外，更以民主串聯民主，與印太國家之間建立更穩定的友誼關係，也是蔡總統在民主外交下亮眼的成績單。同時，台灣也和美國之間在安全議題上有更緊密的關係，也是之前總統難以達成的目標。

## 站穩腳步 依然能找回人民支持

2019年的蔡政府正經歷1124選舉後所帶來的嚴峻考驗，面對特定媒體鋪天蓋地的為「韓流」以及立委補選候選人造勢。民進黨似乎已不再為人民所青睞，但蔡英文在選後做出了一個最正確的決定—整理執政團隊、並且增加與人民的溝通。但最重要的因素還是總統能堅定地守護台灣這個國家，並且面對中國對主權的威脅毫不恐懼。最後補選結果民進黨也守住原本的立委席次，補選結果也讓台灣所有的政治人物警惕，聲量只是一時的，選民依然支持會做事的政治人物。



蔡英文(左二)與帛琉總統雷蒙傑索 (Tommy E. Remengesau, Jr.) (左三)。

# 走完最後一哩路 實現台灣婚姻平權

立法委員 / 尤美女



30多年來，台灣在性別平等上一直扮演亞洲的領頭羊，近年同性婚姻法制化的推動更吸引世界各國的關注。

## 同婚法制化的漫漫長路

台灣同婚法制化的推動並非近年冒現，而是同性伴侶超過一甲子的渴盼，早在1958年的檔案就已顯示有同性伴侶向法院叩問結婚的可能，而祈家威更從30多年前就開始爭取與同性結婚的權利。歷經民主轉型與性平思潮傳播，這些孤獨的爭取獲得越來越多民眾的認同。長期觀測台灣社會變遷的「台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顯示民眾認同同婚的比例於1991年僅有11.4%，2015年已提高至54.2%，其中年輕世代的支持率更達75%。

有鑒於此，不同黨籍的立委自2006年以來陸續提出同婚法案，民法修正草案並終於在2016年12月26日完成初審，跨黨籍立委最後達成的共識版本並未修改相關的稱謂，而是以平等適用的概括條款來使同性配偶及其父母子女獲得與異性戀夫妻同等的保障。

## 大法官第748號解釋： 來自憲法的平等警鐘

2017年5月24日，大法官公布釋字第748號解釋，看見同志在社會中的弱勢處境及成家的平凡願望，宣告民法不允許同性別二人結婚，違反憲法第22條保障人民婚姻自由及第7條保障人民平等權的意旨，肯認同性別二人應有婚姻自由的平等權利。

同時，大法官也要求相關法律的修正或制定須於兩年內完成，若逾期未完成，則同性別二人可逕依民法規定辦理結婚登記。該號解釋雖未限定立法模式，但立法仍須保障同性婚姻自由及平等權，以性傾向為由的差別待遇，必須係為追求重要公共利益，且手段和目的間有實質關聯，並符合比例原則，否則將有違憲之虞。

## 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 vs. 公投第12案施行法

去年公投結果確立了訂定專法而非修正民法的立法模式，行政院現已提出「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草案，同婚關係締結、終止及相關權利義務，幾乎皆準用現行民法的相關規定，但未準用民法姻親規定，也僅允許同婚關係當事人收養對方之親生子女，未來可能衍生問題。

政院版草案係依循公投結果，折衝不同意見，並以符合釋字第748號解釋為要旨。然而，相關團體刻意混淆自己所提公投案的結果，委由賴士葆委員提出「公投第12案施行法」草案，卻以民法中的「家屬」關係為原型，創設「同性家屬」用語，除與既有的「家屬」產生混淆，權利義務規定破碎，更違反釋字第748號解釋揭櫫的婚姻自由及平等權保障，也違背了公投提案意旨。

此二草案目前都已進入立法院議程，有待黨團協商，同婚法制化的結果還未可知。

## 期待平等的同性婚姻 在台灣實現

同性配偶的相愛與陪伴與異性夫妻無異，同婚法制化是讓同性伴侶也能受到法律的保護與規範，並得到社會的認同與祝福。相愛已經夠困難了，我們為何還要用法律來增加阻礙？法律應是守護幸福的工具，而非設下障礙來阻止相愛的人成家。

釋字第748號解釋是來自憲法的平等警鐘，台灣同志爭取平等婚姻權超過一甲子，國會提出同婚法案也超過十年，我們還在半路上，讓我們一起努力，讓平等的同性婚姻在我們的國家實現，讓台灣繼續作為引領亞洲人權發展的自由燈塔。

<p><b>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草案的內容與說明</b></p> 	<p><b>什麼是法官會議第748號解釋？</b></p> <p>民法現行規定違憲，未平等保障人民婚姻自由。</p> <p>因此兩年內，必須完成相關法律之修正或制定，達成相同性別兩人婚姻自由之平等保護。</p> 	<p><b>法案名稱為什麼叫「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草案」？</b></p> <p>社會為了名稱爭論多時，但大家都必須遵守效力等同憲法的大法官解釋。</p> <p>因此法案名稱保持中性，以法案內容實質保障同性伴侶的婚姻平等。</p> 	<p><b>法案重點是什麼？</b></p> <p>讓同志配偶們有合法的財產繼承、醫療權、能共同扶養血緣子女，同時也必須遵守單一配偶的相關權利義務。</p> <p>現有一夫一妻制，家庭價值一樣受到法律保障。</p> 
<p><b>別相信謠言！</b></p> <p>這部法案是否開放近親結婚和多P？外遇不受處罰？</p> <p>同性伴侶一樣要受婚姻規範，通姦與重婚罪一樣存在，同性配偶也必須負擔守貞責任。「多P合法化、亂倫、雜交、人獸交、性解放」等法律不允許的行為，並不會因為這部法案就合法化。</p>	<p><b>別相信謠言！</b></p> <p>法案通過將新增國小情感探索課程？</p> <p>這部法案沒有提到性教育相關內容，根據公投結果，中小學現在沒有，將來也不會有任何同志教育與情感探索課程。</p>	<p><b>別相信謠言！</b></p> <p>同性婚姻合法化會增加台灣的愛滋感染者？</p> <p>愛滋病的傳染途徑為體液交換、血液交換、母子垂直傳染，濫交與共用針頭才是愛滋病主因。同性婚姻，反而會鼓勵穩定的關係，降低愛滋病機率。</p>	<p><b>別相信謠言！</b></p> <p>專法通過小孩需要改口不能叫爸爸媽媽？</p> <p>現在小孩叫的爸爸、媽媽，本來就不是民法規定的，因此原有家庭中的稱呼不會受到影響，不用改叫雙親一、雙親二。</p>

▲ 行政院推出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草案內容說明懶人包，圖片來源：行政院。

# 酒駕修法 回應社會期待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35條修正後明定，酒駕被取締者，採汽、機車駕駛人罰則分流的方式，若酒測值達0.15至0.25毫克，汽車駕駛人可處3萬以上12萬元以下罰鍰；機車駕駛人處1萬5千元以上9萬元以下罰鍰，均當場移置保管汽機車及吊扣駕駛執照1年至2年；若車上載有未滿12歲兒童或肇事致人受傷者，並吊扣其駕駛執照2年至4年；致人重傷或死亡者，吊銷其駕駛執照，並不得再考領。

同時，法案也明定酒測罰鍰累加重罰，酒駕拒測、拒檢者，處18萬元罰鍰，並累計重罰，如果5年內拒絕酒測2次，不論汽機車都處36萬元罰鍰，第三次則加罰至54萬元。若5年內第2次酒駕累犯者，依照汽機車分流處9萬元或12萬元罰鍰，第3次以上者案前次違反罰鍰加罰9萬元，以此累加；如肇事或致死人者，要立即沒入車輛，吊銷其駕照，並不得再考領駕照；汽機車駕駛人有酒駕、酒駕累犯致死或重傷等情事發生，依法得沒入該車輛。

在同車共責部分，因乘客是否規勸駕駛不要酒駕，在實務上舉證困難，朝野協商同意依交通部版本通過，採酒測值做為開罰依據。法案明定，若汽機車駕駛者檢測酒精濃度，達每公升0.25毫克，或血液中酒精濃度達0.05%以上，而車內年滿18歲的乘客可處6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罰鍰，但年滿70歲、心智障礙或汽車運輸業的乘客，就不在此限。

三讀條文也強制要求酒駕者加裝酒精鎖。法案增訂，因酒駕吊銷執照重新考照的駕駛人，若不依規定使用配備車輛點火自動鎖定裝置汽車（酒精鎖），可處6000元以上1萬2千元以下罰鍰，並當場移置保管汽車。若由他人代為解鎖，處罰行為人6000元以上1萬2千元以下罰鍰。而有關酒精鎖的規格、配置車種、配置期間、管理及其他應遵守事項，由交通部會同內政部訂定。

修正案也增訂，汽車運輸業的職業駕駛人因執行職務，駕駛汽車因酒駕等致他人受有損害而應負賠償

責任者，法院得因損害賠償請求權人之請求，依侵害情節，酌定損害額3倍以下之懲罰性損害賠償金；對於過失所致損害，得酌定損害額1倍以下之懲罰性賠償。

另外，有鑒於近年自行車酒駕肇事數量漸增，修正案明定，未來自行車駕駛人，包含電動自行車、或三輪車等慢車，酒駕罰鍰將從現行的300元以上、600元以下，提高為600元以上、1200元以下；拒絕酒測的罰鍰也變成2倍，可處2400元。

為回應社會大眾對酒駕零容忍政策，通過附帶決議指出，對於酒測值0.25毫克以下者，是否要採取拘留，以嚇阻酒駕發生，將請交通部會同相關機關向立法院提出修法建議。

## 立院三讀通過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機車最重罰鍰9萬元

汽車最重罰鍰12萬元

酒駕累犯者罰鍰累加9萬元/次(無上限)

酒駕前科者車輛需配備酒精鎖，  
違者最重罰1萬2千元

酒駕車乘客連坐罰鍰6百元至3千元

法律是道德的最低標準，  
再重的罰責也比不上用路人自我把關約束。

“酒後不開車,開車不喝酒”

f 蘇嘉全 @speakersujiahyuan

### 法律小知識

酒後駕車所涉及的法律責任主要有三種

#### 行政責任

今天(3/26)下午三讀通過的《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屬於「行政罰」。

#### 刑事責任

酒駕的「刑罰」(刑事責任)規定在《刑法》。

#### 民事責任

賠償醫藥費、車損等相關費用,規定在《民法》。

大家關心的《刑法》修正,目前在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已經有許多委員提出的版本,接下來將會針對是否調高刑度等進行充分討論,以回應社會各界期待,遏阻酒駕事件發生。

蘇嘉全

# ? 行政院忙什麼?

## 產創條例

加速投資 創新台灣

# 產業創新條例



促進產業創新



改善產業環境



提升產業競爭力

## 修法4大課題



## 租稅優惠措施 3大修法方向

延長實施10年 提升投資誘因 強化租稅誘因

- + 第10條之1**  
研究發展投資抵減。
- ✓+ 第12條之1 & 第12條之2**  
個人技術入股或創作人獲配股票採孰低價格課稅。
- ✓+ 第19條之1**  
擴大員工獎勵股票孰低價格緩課適用範圍。
- ✓+ 第23條之1**  
鬆綁一次到位募集資金較大之有限合夥創投適用透視個體概念課稅。
- + 第23條之2**  
天使投資人租稅優惠。
- !+ 第23條之3**  
實質投資支出得列為未分配盈餘減除項目，免徵5%營所稅。

修正 第12條之1、第12條之2

## 強化研發成果 流通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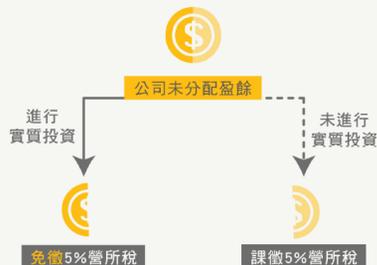
個人取得技術入股股票，或是創作人(如教授、研究人員)獲配學研機構股票，採「孰低價格」課稅。



增訂 第23條之3

## 鼓勵業者以自有資金 規劃長期投資

公司以未分配盈餘進行實質投資，免徵5%營利事業所得稅。



修正 第19條之1

## 多元彈性 員工獎勵股票工具

配合公司法已放寬員工獎勵發放範圍，以及提供產業運用留才工具彈性，母、子公司間互發的員工獎勵股票均得適用孰低價格緩課獎勵。



# 提振投資帶動新創發展

現行有限合夥創投事業每年須投資我國境內公司達實收出資總額50%  
屬於分年出資型創投才能享有透視個體概念課稅。

新增「決定出資總額」之機制，  
以鬆綁一次到位且募集資金較大之有限合夥創投，  
投資國內產業時，亦得享有透視個體概念課稅。



# 一般條文修正

修正條文 刪除條文

- ✓ **第9條之1 修正部分國營事業須編列研發經費規定**  
修正不適用的國營事業單位，  
例如：中央銀行、中央造幣廠、中央印製廠、財政部印刷廠、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及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 **第39條 修正產業園區用地規劃管理規定**  
因應不同產業園區發展需求，  
用地規劃由經濟部會商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辦理。
- ✗ **第40條 修正產業園區環評規定回歸至環保法規規範**  
修正產業園區環評作業規定回歸至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

## 危老屋重建一條龍

看到重建的曙光!危老條例因不限基地規模，也不需走都更的聽證、審議程序，申請約2個月就核准，約3年後就有新房可住，迄今已有176件申請。為加速推動，內政部補助地方，已有8縣市成立重建輔導團，提供民眾危老屋諮詢顧問、申請重建、整合、擬計畫等一條龍全程服務。有需要的民眾，可撥打1999或至都市更新入口網「危老專區」查詢。

### 危老重建速度快 上路1年半申請176件

內政部表示，我國位處環太平洋地震帶上，屬於地震頻繁發生的地區，為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106年5月10日總統公布施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以加速推動有危險疑慮老舊房屋進行重建。根據內政部統計，從危老條例施行到今(108)年2月底止，已有176件申請案，90件完成核定，更有13件已申報開工，目前每月約有20件申請，及約10件完成核定，民間投入的積極程度與信心持續增溫中。

### 協助社區整合 8縣市成立重建輔導團

內政部進一步表示，為加速推動有危險疑慮老舊房屋進行重建，加強民眾對重建的信賴及申請意願，並協助解決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人力不足問

題，自去(107)年投入3,000萬元，108年至110年又編列1.2億元，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成立重建輔導團，目前已有臺北市、宜蘭縣、新竹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臺南市及澎湖縣等8縣市成立。輔導團隊除協助危險及老舊建築物所有權人申請重建，提供免費的法令諮詢服務外，更會主動至不同社區舉辦整合說明會，協助住戶整合重建意願，輔導申請耐震能力評估、提案申請擬具重建計畫，且可輔導申辦融資等金融協助。

重建輔導團另一重要功能，是可以增進地方政府推動重建行政量能，一年內積極辦理30小時以上的危老重建教育訓練等講習活動，加強民眾對中辦重建計畫的認知及意願，以及完備地區重建資料庫等建置作業，協助地方政府掌握轄區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區域，有效推動危老屋輔導重建業務。

### 重建輔導資訊上線 都市更新入口網就可查

內政部呼籲，民眾如對自有建築結構安全有疑慮，可先洽各地方政府申請補助，辦理結構安全性能評估，如符合重建的資格，則請儘快提出重建申請。如有重建輔導需要，可撥打1999洽各地方政府尋求協助，或上都市更新入口網「危老專區」瀏覽查詢。

## 居住正義

### 實踐居住正義 邁向8年20萬戶社宅

內政部表示，為落實8年20萬戶的社會住宅，政府在很短的時間內，對住宅法大幅翻修，建立穩定可行的社會住宅執行機制，其中直接興建12萬戶，今年底既有、已完工加興建中戶數2.5萬戶，109年前將達到4萬戶的目標。同時戶數最多的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今年提供2,500戶對外出租，並於11月起陸續開放入住，協助解決年輕人租不起、老弱租不到的問題，確保國人多元居住及生活的需求。

在社會住宅包租代管部分，參與的房東可享所得稅、房屋稅、地價稅優惠及房屋修繕補助，房客則可用市價5至9折的租金承租。截至今年12月18日止，累計已媒合2,683戶，約等同9個中大型社區的規模，且數量持續穩定成長。

### 包租代管 告別惡房東、惡房客

為促進租賃住宅市場健全發展，國內第1部對於住宅租賃產業規範的專法，「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已於今年6月27日上路，建立包租代管專業服務制度，協助租賃雙方快速處理房屋修繕、租金收取等繁雜事務，有效減少租賃糾紛發生，目前已有534家業者申請經營許可，各直轄市、縣(市)公會也

相繼成立，以更完善的制度來支持民眾租屋，使租屋成為安穩又有好品質的居住選項。

### 都更條例三讀 讓都更動起來

「都市更新條例」第9次修正草案歷經立法院兩屆委員的努力，終於在昨日順利三讀通過，未來透過獎勵明確化及賦稅減免等規範，解決實務困境；並增加都市計畫審議、聽證舉行、都更審議強化及協商平台等「三加一道防線」，強化程序正義；同時新增政府主導都市更新專章、協助都更案之資金融通等，以實質解決實務執行爭議，加速都市更新的推動。

### 成立住都更中心 力推社宅都更

為提升相關組織人力的執行量能，內政部於今年8月1日正式成立「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負責社宅及都更2大業務，預計辦理「新北市板橋浮洲商業區」、「臺北市中正區行政專用區(三)」、「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A基地」、「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B基地」、「臺北市中山女中南側地區」、「臺北市臺電嘉興街宿舍」、「臺銀臺北市捷運圓山站西側地區」及「新竹市建功高中南側地區」等8案都市更新作業。





## 由北市南港防災演習 論城市安全

台北市議員/阮昭雄(大安、文山)

一個城市的進步，「安居、樂業」的基本功能不可或缺。說來簡單，卻需要行政機關通盤規劃、執行；民意代表的監督，民間企業、非營利組織，以及鄰里系統的配合，才能逐步滿足人民的期待

我長期關心的城市安全議題，更需要跨部門來協力推動。今年3月7日，我在南港車站參加台北市108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5號）實兵演習。這是南港車站第一次辦理大型防災演練，由於南港區做為未來的生技產業廊帶，附近有中研院的研究設施，更位於交通樞紐，作為演習地點有相當重要的意義。

本次演習包括震災、重大火災、重大鐵路交通事故、毒化災搶救、收容安置避難疏散等演練。這場演習模擬大臺北地區山腳斷層南段破裂，發生芮氏規模6.6強震，引發一連串的災害事故，包含：1.列車事故 2.毒化外洩災害 3.建築物倒塌 4.火災等等事故搶救作業，並針對1.旅客疏運 2.前進指揮所運作 3.大量傷病患等災害現場的處置進行演練及考核。

台北市更邀請日本東京、澳洲及馬來西亞國際搜救隊參加，其成員多為資深教官，除了參與演習，更受邀防災相關研討會，與我國搜救隊進行經驗交流。

值得注意的是，本次演習更納入商家的自衛消防編組，以及社區防災士的角色，在災害發生的當下，發揮協助疏散及避難的功能，在消防救災團隊到來前，把握時間，減少傷亡，發揮「自助、互助、公助」的精神。

有人會疑問，演習畢竟與現場災害狀況有段落差，實際上到底如何強化防救災的能量？

我認為，定期實兵演練有助於建構完整防救災程序，建立跨局處、公、私部門間的配合機制。本次參與機關涵蓋台鐵、高鐵、北捷公司，以及消防局、衛生局、環保局、交通局、產業局等局處，更涵蓋各區公所、里辦公室，以及國軍、各縣市、國家搜救隊，以及公、民營事業業者。各部門間透過演習排練，建立救災程序的身體記憶，並與其他機關進行垂直、水平整合、確認指揮權歸屬，瞭解勤務分工，建立協同合作的機制，才能讓這麼龐大的團隊順利運作。

面對災害，公私部門都應嚴肅對待，也呼籲市民朋友，平時要檢查電器及電線狀況、固定家中大型家具，並在家中常備防災避難包，災害來臨時，才能最大化自己和家人的生存機率。

# 我們需要更多、 改變社會的 「新文化」。

新文化基金會致力於推廣四大優先(台灣優先、文化優先、環境優先、弱勢優先)理念，並積極培養優秀的青年學子，從新文化研習營，又陸續開辦「新文化工作坊」及「新文化教室」，提供青年從政的平台。

今後新文化基金會定會繼續努力，並且推廣屬於台灣的「新文化」！

搜尋臉書、加入LINE@及定期看看網站，來關注我們的一舉一動吧！



新文化基金會官網



新文化基金會LINE

我們需要您的意見

讀者回函  
掃它填寫



## 新文化 第二十期(April,2019)

創辦人 謝長廷

發行人/董事長 林耀文

總編輯 黃品慈

封面/美術設計 潘袁詩羽

文稿/編輯群 潘袁詩羽 毛嘉震 謝忠賢

林奕宏

台北雜字第2284號

### 歡迎小額捐款

戶名 財團法人新文化基金會

銀行別 台北富邦城中分行

銀行代號 012 帳號 500-102-732-6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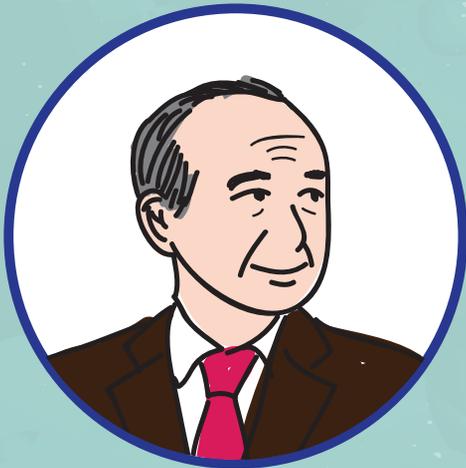
會址 10354台北市民生西路119號

電話 (02)2550-0888

傳真 (02)2550-1999

出刊日期 2019.04.01

2020



誰與爭鋒